

证券代码：870653

证券简称：明辉大秦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明辉大秦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明辉大秦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6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采用书面通知的方式。会议由秦清春董事长以视频电话方式参与并主持，监事会成员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5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：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2017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

议案内容：为满足公司2017年度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股东贺清龙拆借给公司240万元，为公司无偿提供资金周转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。该笔偶发性关联交易发生于2017年6月23日，尚未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确认，现提请董事会对该笔关联交易予以审议和追加确认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秦清春与贺清龙予以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涉及到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故现提议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在明辉大秦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由董事会负责通知所有股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明辉大秦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29 日